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18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19)010695号

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对后附的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编制,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18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武汉

2019年4月25日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年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52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74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2,833,400.00 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8,842,028.9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3,991,371.04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6）010129 号验资报告审验。

2、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5,889,664.91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9,074,194.04 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行 | 账号 | 初始存入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备注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 127905615310410 | 49,542,696.00 | 8,968,292.52 | 活期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698232674 | 64,448,675.04 | 227,282.51 | 活期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 42050126690800000312 | 100,000,000.00 | 9,723,673.70 | 活期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38320188000194484 | 100,000,000.00 | 154,945.31 | 活期 |
| 合计 | | 313,991,371.04 | 19,074,194.04 | |

(二)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22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00 万股股份，后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 4 股）；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 15 股），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500 万股，合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6,853,70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5,143,709.00 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853,709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959,956.79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18,351,939.9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7,608,016.8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贰仟陆佰捌拾伍万叁仟柒佰零玖元整（人民币 26,853,709.00 元整），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8）010040 号验资报告审验。

2、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5,197,299.37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48,156,771.51 元（含发行费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费用全部用自有资金垫付、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行 | 账号 | 初始存入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备注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 127905615310913 | 410,059,956.79 | 259,283,698.34 | 活期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678588882 | 200,000,000.00 | 188,873,073.17 | 活期 |
| 合计 | | 610,059,956.79 | 448,156,771.51 |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核实、总经理审核、董事长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一）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账号 127905615310410）、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账号 69823267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账号 42050126690800000312）、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账号 38320188000194484）等银行开设了 4 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与原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等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更换保荐机构后，2017 年 2 月 16 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等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账号 12790561531091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账号 678588882）银行开设了 2 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本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与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对照表。

（二）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1、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终止仓储物流供应链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仓储物流供应链建设项目剩余 9,420,657.00 元募集资金（数据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含 2019 年新增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升级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10,856.97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 服务）业务项目”。

3、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转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使用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6]012174 和众环专字[2016]012225 号），截至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投资额为 179,946,482.82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二）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39,996,162.87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环专字（2018）011447 号验证。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附表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附件 1:

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313,991,371.04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26,050.00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295,889,664.91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3)=(2)-(1) | (4)=(2)-(1) | | | | | |
| 1、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 | / | 230,429,300.00 | / | 230,429,300.00 | - | 230,429,300.00 | -2 | 100.00% | | 64,119,329.10 | 不适用 | 否 |
| 2、仓储物流供应链建设项目 | / | 21,291,100.00 | / | 21,291,100.00 | 222,400.00 | 11,804,943.00 | -9,486,157.00 | 55.45% | 2019年4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3、凝血类体外诊断试剂生产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 / | 20,000,300.00 | / | 20,000,300.00 | -96,350.00 (注5) | 11,384,721.91 | -8,615,578.09 | 56.92% | 2019年10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补充流动资金 | / | 42,270,671.04 | / | 42,270,671.04 | | 42,270,671.04 |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313,991,371.04 | | 313,991,371.04 | 126,050.00 | 295,889,664.91 | -18,101,735.09 | 94.23%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p>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凝血类体外诊断试剂生产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尚未实施完毕，因此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p> <p>2、截至2018年12月31日，仓储物流供应链建设项目因由于城市公共建设因素，项目拟改造的仓库用地面临规划调整，政府部门对后续建设项目不予进行审批，建设项目暂时中止，因此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p>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p>2016年12月16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148,215,355.79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9日出具的众环专字（2016）012174号专项报告鉴证。2016年12月28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31,731,127.03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23日出具的众环专字（2016）012225号专项报告鉴证。</p>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不适用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不适用 |

注1：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230,429,3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30,429,666.00元，项目资金投入进度为100%。

注2：仓储物流供应链建设项目主要是提高公司仓储物流配送能力和物流系统管理电子化水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3：凝血类体外诊断试剂生产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20,000,3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384,721.91元，项目资金投入进度为56.92%，改造尚未完成。

注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5：凝血项目因合作客户部分产品无法提供，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与客户终止合作，收回部分商品退款，致当年累计投资资金额为-96,350元。

附件 2: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607,608,016.8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65,197,299.37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65,197,299.37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1) | (2) | (3)=(2)-(1) | (4)=(2)/(1) | | | | |
| 1、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 | | 496,658,016.80 | | 496,658,016.80 | 54,247,299.37 | -442,410,717.43 | 10.92% | 不适用 | 8,394,559.43 | 不适用 | 否 |
| 2、补充流动资金 | / | 110,950,000.00 | | 110,950,000.00 | 110,950,000.00 |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607,608,016.80 | | 607,608,016.80 | 165,197,299.37 | -442,410,717.43 | 27.1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5 日, 公司按实际业务需求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 为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39,996,162.87 元,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已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环专字(2018)011447 号验证。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种情形。 | | | | | | | | | |



营业执照

5-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15日

重要提示：企业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公示上一年的年度报告，公示途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http://hb.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23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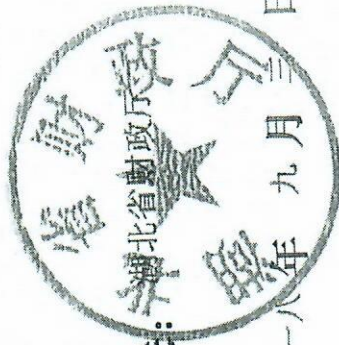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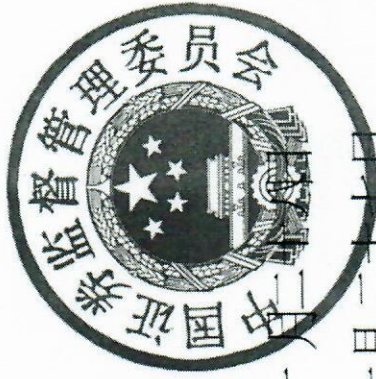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1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44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肖峰
 Full name 肖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7-01
 Date of birth 1975-07-01
 工作单位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102750701123
 Identity card No. 420102750701123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201027507011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 合格，续有 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44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8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5 月 1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肖峰(420100054467)

2019年已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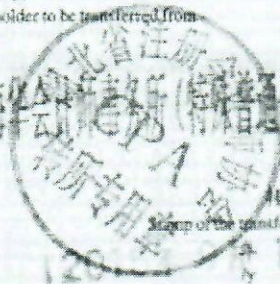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5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姓名 付平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102197403072024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付平 (420100050679)

2018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67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06 1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3月14日

同意调入
更名方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3月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8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8月5日